

上海市人民政府文件

沪府规〔2020〕32号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和承接 一批行政审批等事项的决定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按照《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等的精神，本市对行政审批等事项进行了新一轮集中清理。经过严格审核和论证，市政府决定，取消、下放和承接20项行政审批等事项。其中，取消16项，下放1项，承接3项。现将20项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予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各区、各有关部门要抓紧做好取消、下放和承接行政审批等事项的落实和衔接工作，制定完善事中事后监管细则，推进配套改革和相关制度建设，加强宣传解读和监督评估，确保落实到位。要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全面推进“一网通办”，

推动数据互通共享,提升业务协同能力,实施业务流程革命性再造,促进服务更加规范、便捷、高效,更大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

- 附件: 1.市政府决定取消的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共 16 项)
2.市政府决定下放的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共 1 项)
3.承接国务院下放的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共 3 项)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市政府决定取消的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

(共 16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	铬化合物生产建设项目审批	市经济信息化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72号)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	取消许可后,经济信息化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铬化合物生产的产业政策,发现铬化合物生产建设项目属于禁止或者限制类项目的,按规定及时处置。 2.按国家相关规定,对位于城镇人口密集区的铬化合物生产企业严格评估安全和卫生防护距离,评估不达标的企业要进行搬迁改造。 3.支持和鼓励铬渣资源综合利用,推动钢铁企业消纳铬渣。
2	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经营资格审批(初审)	市经济信息化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取消许可后,经济信息化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经济信息化部门严格落实石油成品油流通行业监管职责。要求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建立健全成品油购销和出入库管理台账制度,完善成品油来源、销售去向、检验报告、检查记录等凭证材料档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检查企业台账制度建立执行情况,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理或通报相关部门依法查处。结合企业诚信经营和风险状况,依法实施差异化监管。 2.各区政府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按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精神,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监管。建立投诉举报制度,定期组织开展对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的专项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由各有关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查处。建立健全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 3.相关部门严格落实专项监管职责。从事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经营活动的企业必须符合自然资源、规划、建设、质量计量、环保、安全生产、消防、治安反恐、商务、税务、交通运输、气象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标准要

序号	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2	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经营资格审批(初审)	市经济信息化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求,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经济信息化、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源等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线。 4.加强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行业监管信息共享运用。市场监管部门及时将新登记经营范围涉及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的企业信息推送至经济信息化部门。经济信息化部门将改革前已取得相应许可的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信息,以及行业监管中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企业信息或无照经营信息及时推送至有关主管部门。各有关部门建立运用监管信息共享机制,有针对性地加强监管执法。 5.充分发挥行业组织作用。引导和促进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在规范经营、扶优扶强等方面加强行业自律。
3	核发《特种行业许可证》(典当业)	区公安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取消许可后,公安、地方金融监管等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市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应当将办理“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含设立、变更、注销)的信息在作出审批决定后5个工作日内推送至市公安局,公安部门据此将典当行及分支机构纳入监管范围,依法实施监管。 2.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方式,加强对典当行的治安管理,及时化解风险隐患,发现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查处。
4	通航建筑物设计文件和施工方案审批	市交通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取消许可后,交通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要求通航建筑物建设单位完成通航建筑物设计后,报请市交通部门办理“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2.加强对水运工程建设市场的监管,督促建设单位严格落实经审批同意的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3.依法实施信用监管,对航道工程各参建单位开展企业信用评价,如实记录违法失信行为,实施差异化监管。
5	肥料登记(复混肥料、掺混肥料)	市农业农村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取消许可,改为备案。农业农村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按农业农村部有关要求,对地方负责管理的复混肥料、掺混肥料生产实施备案,对不按要求备案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及时宣传备案管理要求,加强肥料生产企业从业人员及执法人员的培训,确保肥料规范生产。 3.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市场流通的肥料产品开展抽检,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4.依法实施信用监管,如实记录违法失信行为,实施差异化监管。

序号	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6	乡村兽医登记许可	区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乡村兽医管理办法》 (原农业部令第17号)	取消许可,改为备案。农业农村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规范实施备案管理制度。实施好乡村兽医服务人员备案管理工作,对辖区内从事乡村兽医诊疗服务人员的材料严格实施备案审核,并将备案信息录入兽医队伍信息管理系统,对不按要求备案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向社会公开备案情况,方便查询、就医,并发挥社会监督作用。 2.加强宣传培训力度。做好乡村兽医培训,重点加强专业技术、生物安全、动物防疫法律法规等方面的宣传教育,提高服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法治意识。 3.依法开展监督检查,加强执法力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畅通乡村兽医管理投诉举报渠道,确定重点监管对象,规范重点监管程序,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4.依法实施信用监管,如实记录违法失信行为,开展信用奖惩,实施差异化监管。
7	可兴能导致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生存境和的海岸建设项目审批	市农业农村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海岸工程建设项目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取消许可后,农业农村部门和有关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对可能导致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生存环境污染和破坏的海岸工程建设项目,生态环境部门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应征求农业农村部门意见,科学分析建设项目对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生存环境的影响并提出相应保护要求。 2.加强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8	部分医疗机构(除三级医院、三级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急救站、临床检验中心、中外合作医疗机构、港澳台资医疗机构外)《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核发	市卫生健康委、区卫生健康部门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取消许可后,卫生健康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完善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方式,对社会办医疗机构实行指导性规划。加强对社会资本投资医疗机构的服务,同时,注意防止以服务之名行审批之实。 2.严格实施“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并将审批结果向社会公开。 3.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等,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处理医患纠纷和医疗事故,加大对医疗机构的监督检查力度,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4.依法实施信用监管,如实记录违法失信行为,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对严重违法的医疗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实行行业禁入。

序号	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9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丙级资质认可	市卫生健康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0号)	取消许可,整合至“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认可”。卫生健康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适当降低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条件要求,完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标准。 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3.对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企业,依法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监督检查。发现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出具虚假报告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4.依法实施信用监管,如实记录违法失信行为,实施差异化监管。
10	林木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认定	市绿化市容局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取消许可后,林业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新增或续期的林木种子质量检验机构直接向市场监管部门申请办理有关许可,市场监管部门审批时应征求同级林业部门意见。 2.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对检验检测机构实施日常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涉及林木种子质量检验机构的还要及时推送至同级林业部门。 3.林业部门依法委托有关检验检测机构从事检验检测活动,并对检验检测活动进行监管,指导有关检验检测机构提升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通报有关市场监管部门,有关市场监管部门依法进行查处。
11	草种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认定	市绿化市容局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取消许可后,林业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新增草种质量检验机构直接向市场监管部门申请办理有关许可,市场监管部门审批时应征求同级林业部门意见。 2.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对检验检测机构实施日常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涉及草种质量检验机构的还要及时推送至同级林业部门。 3.林业部门依法委托有关检验检测机构从事检验检测活动,并对检验检测活动进行监管,指导有关检验检测机构提升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通报有关市场监管部门,有关市场监管部门依法进行查处。
12	草种进出口经营许可证实核(初审)	市绿化市容局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取消初审后,林业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根据国家最新公布的审批服务指南,指导企业通过国家林业局开通的网上政务服务入口办理事项,方便企业办事。 2.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督促草种进出口企业落实标签、档案、质量管理等制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3.依法实施信用监管,如实记录违法失信行为,实施差异化监管。

序号	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3	外国人进入国家级环境保护自然保护区审批	市绿化市容局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取消许可后,林业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加强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日常监管,指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对进入保护区的外国人加强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发现涉嫌犯罪活动及时移交有关机关处理。 2.严格实施猎捕野生动物、采伐或采集野生植物、出口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等方面的许可管理,防止资源流失。
14	外国人进入国家级海洋自然保护区审批	市绿化市容局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取消许可后,林业部门和有关单位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加强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日常监管,指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对进入保护区的外国人加强管理。发现外国人进入国家级海洋自然保护区从事违法违规活动的,由林业部门会同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发现涉嫌犯罪活动及时移交有关机关处理。 2.严格实施猎捕野生动物、采伐或采集野生植物、出口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等方面的许可管理,防止资源流失。
15	外国人进入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审批	市绿化市容局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取消许可后,林业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加强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日常监管,指导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对进入保护区的外国人加强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发现涉嫌犯罪活动及时移交有关机关处理。 2.严格实施猎捕野生动物、采伐或采集野生植物、出口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等方面的许可管理,防止资源流失。
16	在国家自然保护区机构和设施初审	市绿化市容局 (市林业局)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在国家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管理暂行办法》(原国家林业局令第50号)	取消初审后,林业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根据国家最新公布的审批服务指南,指导企业通过国家林业局开通的网上政务服务入口办理事项,方便企业办事。 2.加大抽查、巡查力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附件 2

市政府决定下放的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

(共 1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下放后审批部门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市经济信息化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区经济信息化部门	<p>下放后,经济信息化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级经济信息化部门严格落实成品油流通行业监管职责。要求成品油零售企业建立健全成品油购销和出入库管理台账制度,完善成品油来源、销售去向、检验报告、检查记录等凭证材料档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检查企业台账制度建立执行情况,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理或通报相关部门依法予以查处。结合企业诚信经营和风险状况,依法实施差异化监管。 2.各区政府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统筹配置行政处罚职能和执法资源,加强协同监管。建立投诉举报制度,定期组织开展对成品油零售企业的专项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由各有关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查处。建立健全企业信用记录并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违法失信企业依法实施失信惩戒。 3.相关部门严格落实专项监管职责。从事成品油零售经营活动的企业必须符合自然资源、规划、建设、质量计量、环保、安全生产、消防、治安反恐、商务、税务、交通运输、气象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依法依规开展经营。公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经济信息化、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能源等部门按职责依法依规加强监管,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部门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守牢安全底线。 4.完善非法加油点综合执法工作机制。市场监管部门会同经济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应急管理等部门加强协调联动,加大对非法加油点的整治力度。 5.加强成品油零售行业监管信息共享运用。市场监管部门及时将新登记经营范围涉及成品油零售的企业信息推送至经济信息化部门。经济信息化部门将改革前已取得相应许可的成品油零售企业信息,以及行业监管中发现的超经营范围经营企业信息或无照经营信息及时推送至有关主管部门。各有关部门建立运用监管信息共享机制,有针对性地加强监管执法。 6.充分发挥行业组织作用,引导和促进成品油零售企业在规范经营、扶优扶强等方面加强行业自律。

附件 3

承接国务院下放的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

(共 3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承接后 审批部门	设定依据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	出口国家重点保护的农业野生植物或进出口中国参加的国际公约限制进出口的农业野生植物审批	市农业农村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承接后,取消市农业农村委原负责实施的农业野生植物进出口审批(初审)。农业农村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严格实施许可,加强对出口国家重点保护的农业野生植物和进出口我国参加的国际公约限制进出口的农业野生植物的监管。 2.加强跨部门、跨层级的信息共享,及时将许可信息推送至农业农村部、国家林草局(国家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机构)、海关等部门。 3.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2	县级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市文化旅游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承接后,文化旅游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在规定时限内将审批情况推送至广电总局,并向社会公示辖区内县级广播电台、电视台频道开办情况。 2.坚持“主管主办”“属地管理”原则,全面落实监管职责,创新监管方式,完善技术监管措施,推动实现辖区内所有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情况全天候实时监听监看,制定应急预案并及时处理突发事件。 3.按广电总局部署,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等,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结果。
3	设区的市、县级地方新闻单位的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核发	市文化旅游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承接后,文化旅游部门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监管: 1.建立健全审批情况信息共享、节目报备和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将设区的市、县级地方新闻单位播出的网络视听节目纳入网络视听节目管理系统。 2.指导督促新闻单位建立健全总编辑负责、节目播前审查、重要节目播出管理等制度。将有关节目纳入各级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监测监管平台,加强内容监管。发现违反规定造成重大事故的严肃处理。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纪委监委，市高院，市检察院。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12月24日印发
